**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陶学子假期社会实践项目指南**

为进一步推动我会与项目合作院校的协同育人工作，增加陶学子接触社会、了解社会的机会，培养陶学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我会将鼓励陶学子以伯藜学社为载体，以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原则积极开展寒暑假社会实践活动。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并让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我会特制订本办法供各项目合作院校伯藜学社遵照执行。

一、项目形式

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的主题与形式应着重于让陶学子接触社会和了解社会，在社会实践中提升自己的能力，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促进陶学子的成长。假期社会实践项目应“知行合一、真题真做”，避免走形式、走过场。鼓励开展回到家乡、结合自身专业、贴合基金会宗旨及愿景的项目。

二、申报范围

我会22个项目合作院校的所有陶学子都有权利申报此项目，项目申报遵循自愿的原则。陶学子以团队形式申报，团队人数不得少于5人，不得超过10人。团队成员必须是陶学子，支教项目参照《伯藜支教项目指南》另行规定。

陶学子可以跨年级、跨院系组队，原则上不鼓励跨院校组队。如确有需要，必须明确以一所院校为主导，且得到几所院校共同批准，项目经费下拨至主导院校，主导院校对该团队的组织实施负责。

各项目合作院校需要有对应配套资源支持。

三、假期社会实践项目操作流程

（1）项目宣传

每学期初，我会向项目合作院校发布当学期《关于陶学子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通知》，各项目合作院校需通过各渠道向所有陶学子开展宣传动员工作。

（2）学生层面项目申请

各项目合作院校陶学子以本校为单位自行组队，或由项目合作院校的学生资助中心、主要负责伯藜学社的院（系）辅导员、班主任指导组队。每个团队需确定一名陶学子负责人、一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需参与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的设计、指导、实施、跟踪、评估等过程。伯藜支教项目要有带队老师，带队老师可以是指导老师。

各团队陶学子负责人需通过基金会数据库填写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请相关信息，上报项目合作院校进行审批。

（3）院校层面项目申请

每年12月1日-15日（寒假社会实践）、4月5日-28日（暑假社会实践）我会接受项目合作院校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请。项目合作院校应通过基金会数据库对陶学子申请的项目进行审核，对审核通过的项目上报基金会进行审批。

（4）基金会层面项目审批

每年12月15日-30日（寒假社会实践）、4月28日-5月12日（暑假社会实践）基金会对项目合作院校申请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进行是否立项、预算增减通过基金会数据库进行审批，并将结果反馈给项目合作院校。

对于未通过立项的项目流程终止，对于通过立项但仍需修改的，基金会将申报项目连同修改意见退回至项目合作院校进行修改。项目合作院校需在一周内通过基金会数据库重新提交或做出放弃申请的反馈，此过程重复，直到达成一致并确定立项。

（5）经费拨付

为了加强财务管理，确保经费合理、恰当使用，我会审批通过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活动经费以学校为单位分两次拨付给项目合作院校。第一次时间为每年1月1日-15日（寒假社会实践）、5月12日-20日（暑假社会实践）。

假期社会实践项目通过审核后，项目合作院校应及时向基金会提供接受经费的学校或学校基金会银行账号，基金会拨付首付款项占全款的80%。基金会在拨款同时寄送捐赠协议书给项目合作院校，项目合作院校在收到基金会拨款的一周内开具捐赠票据连同捐赠协议书、盖章的项目申请书寄回基金会。

（6）项目实施

（7）学生层面结项申请

各团队陶学子负责人需在假期社会实践项目完成后通过基金会数据库填写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结项信息，上报项目合作院校进行审批。财务审计一栏每项支出需要有相对应的正式发票复印件。

（8）院校层面结项申请

新学期开始后两周内，我会接受项目合作院校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结项申请，项目合作院校应对陶学子提交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结项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上报基金会进行审批。

（9）基金会层面项目审批

基金会将对项目合作院校提交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结项申请进行评估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反馈给项目合作院校，项目合作院校应根据审核意见，修改或补充结项材料。

（10）拨付尾款

基金会将审批通过的假期社会实践项目尾款通过我会财务拨付，项目合作院校应在收到尾款后一周内开具捐赠票据，连同盖章的结项材料寄回基金会。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

**假期社会实践项目财务管理规则**

一、预算拟定和经费管理

（1）实际支出金额必须严格按照预算金额进行控制，即实际支出金额的每一项应小于或等于预算金额的每一项。

（2）没有超出预算金额的部分应该按照实际支出金额支付。

（3）预算金额各子项之间的经费不能随意互相调整使用，如有调整必须先报我会进行审批。

（4）如因项目活动有变化导致需要调整预算金额的，项目合作院校必须先报我会进行审批。

二、报账程序和总体要求

（1）根据我会拨款数目，项目合作院校需提交与拨款金额相符的捐赠收据，用于基金会的审计，发款单位需和收款单位相同。

（2）项目合作院校需提供各具体款项的正式发票复印件，我会不支持定额发票，发票原件供项目合作院校在本校财务报销使用。

（3）项目合作院校在递交学校财务账目报表之前注意留存发票复印件，将复印件按照基金会数据库财务审计对应科目的顺序上传至财务附件中。

（4）基金会的拨付款以最终实际发生的款额执行。实际支出金额总额不能超过预算金额总额，各分项预算金额也不能超过。

（5）若基金会的拨付款超过项目合作院校的实际支出金额，超出部分的经费需退回基金会。

三、经费使用注意事项

（1）实践过程中陶学子因实践地点等条件限制，无法开具发票的，可以按照餐费补贴、交通补贴的形式列入预算。

（2）实践过程中陶学子如有大量电话沟通的需求，可参照一个假期社会实践项目100元的标准列入预算。

（3）实践过程中陶学子如有餐费的需求，可按照每人每天20元-30元的标准列入预算。

（4）假期社会实践项目参与的陶学子必须购买保险，保险标准参照一个人30天60元以内的标准列入预算。

（5）基金会不支持实践过程以外的任何路程费用，陶学子在实践过程中的交通费一律按照硬座或二等座以下的标准执行。伯藜支教项目中带队老师的交通费可按照硬卧、二等座以下的标准执行。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伯藜支教项目指南**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合作院校协同育人工作，有效的进行支教工作管理，科学的推进支教工作开展，可持续性定点地进行支教项目。基金会着力打造并推出“伯藜支教”品牌，通过将选拔模式推广到项目合作院校，系统的培训支教团队，来提升假期社会实践项目中支教项目的效率和效益。

我们希望通过支教这种活动形式全方面的提高陶学子的能力，通过支教的契机让山里的孩子们可以看到外面的世界，给他们一片看得到的天空。

1. 操作流程

（1）项目宣传

每学期初，我会向项目合作院校发布当学期《关于陶学子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通知》（含《伯藜支教项目指南》），各项目合作院校需通过各渠道向所有陶学子开展宣传动员工作。各伯藜学社开放伯藜支教报名渠道，可通过提交简历以及正式的申请表来进行初步的筛选，内容包括陶学子基本信息，以及各项综合能力。

（2）校内选拔

各伯藜学社可进行校内选拔，建议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轮初试通过筛选面试者报名时提供的材料，来判断是否符合要求。一周之后进行第二轮面试，通过与面试者一对一面谈，从而了解面试者的精神面貌以及基本品格。一周之后进行第三轮说课，通过现场实地操练考察说课人讲课能力。

（3）项目申报、确定立项、拨付首付款

（4）行前培训

为了更加有效的进行支教项目开展，基金会将对伯藜支教团队主要负责人进行行前培训，内容主要分为四大块。使命明确、团队管理、课程教学、学生管理。

（5）结项申报、拨付尾款

（6）伯藜支教项目复盘交流会

1. 注意事项
2. 一所项目合作院校只能申报一个伯藜支教项目。
3. 伯藜支教项目团队成员，原则上不接受非陶学子，如有特殊需要，伯藜支教团队内非陶学子人数不应超过2人，且团队主导为陶学子。往年参加过伯藜支教项目的陶学子不应超过2人。考虑到实际教学效果，师范类专业或有类似经历的陶学子优先。
4. 伯藜支教项目对于队员的体力以及身体素质具有一定的考验，伯藜支教项目的队员应具备身体健康的条件。且无特殊妨碍外出的疾病，无过敏特征。若无法适应支教地区环境，应及时跟团队负责人或指导老师汇报。
5. 参加伯藜支教项目的陶学子应事先征得家人的许可，合理安排自己的假期生活，确保能够全程参与伯藜支教项目活动。一旦提出申请后，不可无故退出。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与，项目合作院校应进行人员的增补，并进行相应的说明。
6. 我会鼓励伯藜支教项目团队在原有支教地点的基础上，保持持续性定点的合作。首次参加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应自主寻找安全可靠、交通便利，可长期合作的支教地点开展支教活动。在申报伯藜支教项目前，应积极与当地政府、支教地点学校进行沟通，得到当地政府的许可和支持，并将支教地点学校的盖章接受书作为申请材料的补充。
7. 申报我会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应统一使用“xx学校伯藜支教团”的格式为支教团进行命名，并在相应的宣传中予以体现。若存在同一所学校多只申报队伍，可以按照“xx学校伯藜支教团xx队”的格式为支教团进行命名。
8. 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的实际教学周期应不小于2周，不超过3周。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应做好分班工作，总体招生人数不得超过100人，且每班人数以30人左右为宜。
9. 伯藜支教项目由于短期支教的局限性，所以在支教课程方面，定位在给当地教育起到拾遗补缺的作用。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应结合当地课程和当地孩子的需求，开展艺术、科普、礼仪、卫生等方面的课程，以提升素质、拓展视野为主。
10. 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必须要有一名具有指导资质的人作为带队老师参与到实践过程中，且不可中途退出。如存在特殊情况，应提前做好交接工作。带队老师外出期间可享受100元/一天的补贴，此项经费列入预算，由基金会支持。
11. 我会对于将申报经费用于购买物资捐赠给第三方的行为不予以支持，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在实践过程中购买给学生使用的教具，基金会不予以拨付。
12. 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如有购买生活用品的需求，且为不方便携带的用品，一律按照每人50元的标准列入预算。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

**陶学子假期社会实践流程图**

**基金会**

**发布通知**

**退回修改**

**退回修改**

**基金会与学校**

**达成一致**

**上报**

**基金会层面**

**审批**

**陶学子组队**

**提交项目申请**

**上报**

**学校层面**

**审批**

**基金会与**

**学校达成一致**

**基金会**

**拨付尾款**

**学校开据**

**捐赠票据**

**寄回基金会**

**上报**

**学校层面**

**审批**

**上报**

**基金会层面**

**审批**

**反馈意见**

**学校开据捐赠票据**

**连同捐赠协议寄回基金会**

**项目实施**

**退回修改**

**陶学子提交**

**结项材料**

**基金会拨付预算80%**

**寄送捐赠协议书**

**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请表**

|  |
| --- |
| 第1步 项目基本信息 |
| 项目信息 | 项目类型 |  | 学校 |  |
| 项目名称 |  | 是否支教项目 |  |
| 项目开始时间 |  | 项目结束时间 |  |
| 实践地点 |  |
| 支教项目信息 | 支教详细地址 |  |
| 支教开始时间 |  | 支教结束时间 |  |
| 项目负责人信息 | 身份证号 |  |
| 姓名 |  | 级别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指导老师信息 | 类型 |  | 姓名 |  |
| 单位 |  | 职务/职称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第2步 项目团队 |
| 姓名 | 学院 | 级别 | 职责 | 联系电话 | 邮件 | 是否陶学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3步 立项依据 |
|  |
| 第4步 项目概述 |
| 主题目标 (须填写实践项目的主要目的，期望达成的成果) |  |
| 支教对象 (此项为支教项目才能填写，支教项目必填，引导提示：支教过程中预计招收人数、分班安排/列出实际所上课) |  |
| 宣传计划 (引导提示：联系了哪些媒体、宣传前期做了哪些工作) |  |
| 第5步 项目风险预估 |
|  |
| 第6步 可行性分析 |
|  |
| 第7步 具体实施计划 |
| 具体实施计划 【引导提示语：实践过程中每天的行程安排，按照时间、地点、住宿、交通工具、事务的框架来填写】 |  |
| 第8步 项目预算 |
| 科目 | 明细 | 单价（询价） | 数量 | 预算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第9步 结项拟提交材料 |
|  |
| 第10步 学校资助中心审批意见 |
|  |

**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结项申请表**

|  |
| --- |
| 第1步 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信息 | 项目类型 |  | 学校 |  |
| 项目名称 |  | 是否支教项目 |  |
| 原计划开始时间 |  | 原计划结束时间 |  |
| 实践地点 |  |
| 支教项目信息 | 支教详细地址 |  |
| 支教开始时间 |  | 支教结束时间 |  |
| 项目负责人信息 | 身份证号 |  |
| 姓名 |  | 级别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指导老师信息 | 类型 |  | 姓名 |  |
| 单位 |  | 职务/职称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第2步 项目团队 |
| 姓名 | 学院 | 级别 | 级别 | 职责 | 联系电话 | 邮件 | 是否陶学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3步 时间总结 |
| 提示语：时间差异分析 |
| 第4步 产出总结 |
| 主题目标 |  |
| 具体行程 | 提示语：实际行程，按照天数划分。分四块：时间日期、地点、交通工具、住宿。 |
| 支教对象 | 提示语：支教项目必填，包括支教过程中实际招收人数、分班安排、课程安排。 |
| 宣传情况 | 提示语：宣传工作，包括联系了哪些媒体、做了哪些工作。 |
| 第5步 项目差异分析 |
| 提示语：团队、时间、产出等方面为何存在差异，问题出在哪里，如何优化。 |
| 第6步 财务审计 |
| 科目 | 明细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收款人 | 日期 | 金额 | 基金会核定金额 | 收支说明 | 上传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7步 成本总结 |
| 预算费用 |  |
| 实际总支出 |  |
| 成本差异分析 |  |
| 第8步 项目经验、教训总结 |
|  |
| 第9步 对于基金会项目制的意见、建议 |
|  |
| 第10步 学校资助中心审批意见 |
|  |